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2023—2024 学年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和《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工作实际，现将学校 2023—2024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23-2024 学年，顺德职业技术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围绕创建高水平顺德职业技术大学的奋斗目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持续健全信息公开长效机制、信息公开内容和渠道，切实保障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不断提升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一）强化组织领导

学校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成立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学校党委书记、校长任领导小组组长，学校党委副书记任领导小组副组长。办公室设在党委办公室（统战部）、学校办公室，具体负责学校信息公开的日常统筹工作。

（二）坚持协同推进

学校制定《顺德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试行）》、《顺德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试行）》、《顺德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指南（试行）》，明确了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公开内容、责任部门、信息公开的形

式与要求。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注重横向协调、上下联动，各司其责，对职能和业务范围内的信息予以公开、更新和解释，定期对网站进行检查维护。

（三）丰富公开方式

学校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信息公开，公开形式有教职工大会、双代会、中层干部会议、师生座谈会等会议形式，党政联席会议决议发布、会议纪要、工作总结、规章制度等书面形式，以及顺德职业技术学院门户网、信息公开网、微信公众号、抖音号、年鉴、宣传栏等其他形式，呈现出立体式、全方位的公开渠道体系。

二、学校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一）财务与招投标、招生录取、学生工作、组织人事等重点领域的主动公开情况

1、财务信息公开情况

财务信息公开是推动高校依法办学、依法理财的重要举措，是促进高校经费使用管理公开、透明的重要途径，是强化社会监督作用的重要内容。本学年，学校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要求，进一步加大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力度，主动向社会公开学校的财务情况。

学校依法公开的财务信息为非涉密信息，主要包括：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与投诉方式；财务管理制度；学校经费来源、年度经费预算决算报告；财政性资金等。2023年学校预算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顺德区财政局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统一表格和批复的内容及时、准确、完整公开公示。

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下，由财务处承担。主要通过以下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1）利用学校信息公开网，开设“财务与招投标”和“收费项目公开”栏目，公开《2023年顺德职业技术学院部门决算》、《2024年顺德职业技术学院部门预算》、《2023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等依法主动公开的财务信息，方便全校教职工和社会公众查询。

（2）学校在校园信息门户上设立了财务服务平台（包括财务查询系统、网上报账系统、劳务申报系统、统一支付平台、预算管理系统、财务审批系统、合同管理系统、差旅服务平台等系统），及时更新全校师生的财务信息。通过财务查询系统，教职工可查询工资发放情况、科研经费等来款信息、个人项目收支结余情况等财务信息，学生可查询学费缴纳、个人奖助学金、勤工助学工资、劳务发放等情况。

（3）学校财务处通过学校信息门户、财务处部门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及时发布相关规章制度、各项业务指南，同步发布财务相关的通知公告。

（4）定期通过学校信息门户和召开学校财务工作会议，对学校各类财政资金预算支出进度进行通报。

（5）通过学校财经领导小组会议、双代会、校长办公会和党委会等方式通报上年度决算报告和本年度预算方案，公开上年度学校收入情况、经费来源、支出情况和财务状况，本年度预算编制思路、内容、方法、程序和预算分配情况等。

（6）除了以上公开方式外，还通过公示栏、学校信息门户、学生手册等方式，对学校所有的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进行了公示，公众可以通过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物价举报电话：020-12358、财务处收费咨询电话：

0757-22327061 等咨询情况，获取信息。学校财务工作主动接受学生、家长、社会各界以及各级政府财政、物价、校内、校外监察和审计等部门的监督，切实做到阳光收费。

2、采购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一贯坚持按照信息公开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落实建立采购全过程信息公开机制，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对于政府采购项目，学校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15〕135号）规定，以及《佛山市政府采购工作指南》（2024年版）等要求，认真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做好意向公开、采购项目公告、采购文件、采购项目预算金额、采购结果、采购合同等采购项目信息公开工作，实现政府采购项目的全过程信息公开，切实履行信息公开主体责任。

对于工程建设招标项目，按照《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印发佛山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的通知》《佛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印发招标投标领域信息公开格式规范的通知》《佛山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试行）》等要求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对于校内采购项目，按照《顺德职业技术学院采购管理办法》执行信息公开工作。

按相关规定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广东分网、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顺德职业技术学院招

标采购网等指定渠道公开。

3、招生信息公开情况

为确保我校招生录取工作公平、公正、公开和透明的开展，学校深入推进招生信息公开工作，扩大招生信息公开范围，细化信息公开内容，完善招生信息公开服务平台建设，建立多渠道信息公开体系，在信息公开网的一级栏目设立“招生及各类教育管理”，同时在校园网首页设立专门的招生信息网，并设立“顺德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公众号和小程序，将信息公开作为招生“阳光工程”的有力保证。

学校设立专门的招生信息网和“顺德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微信公众号小程序，由招生办公室及时将学校各类招生的有关情况对外公布。本学年共公布招生章程、招生政策、招生计划、各专业收费标准、录取过程、各专业录取分数线、生源情况等招生信息 21 条，及时公布各省份各批次分专业录取分数线。公开信息详尽、明确、公开，总浏览量逾万。同时，开通录取结果查询系统和咨询留言系统，供考生查询、咨询和申诉，接受群众与舆论监督。此外，我校开通了 4 个招生咨询电话和 1 个信访电话，安排专门人员负责接听电话和接待到校咨询的考生和家长，共接听考生及家长咨询电话超过一万个，来访考生和家长数百人。

高职院校自主招生考试期间，我校在招生信息网上公布了自主招生的招生简章、考试大纲、考生资格审核结果等信息，考试结束后，公示了考试成绩并提供成绩复核申请渠道，录取过程中先后公示了自主招生中职技能大赛获奖免试生拟录取名单、自主招生拟录取分数线及拟录取名单、正式录取名单等。

普通高考录取期间，我校在每个批次录取结束后及时在招生信息网上公布各批次录取情况，并开通录取查询功能，让考生能及时查询录取结果。

学校成立了纪检信访小组和招生投诉小组，对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接待来访考生及家长，回复处理来信等工作。纪检监察人员全程监控自主招生封闭命题、试卷护送和评卷统分等工作，狠抓考场考风考纪。招生期间公开信访电话、邮箱，参与广东省网上录取工作，进一步增强了招生透明度，接受社会舆论的监督。

4、学生工作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积极推动学生工作管理透明化，让学生深入了解学校相关政策和服务流程，保障学生知情权，提升学生参与感。此外，学校加强学生工作信息管理的更新和维护，确保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通过多种渠道发布学生工作管理信息，包括学校官网、部门官网、微信公众号等，方便学生获取相关信息。

5、干部管理、组织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在官方网页发布校领导及其分工情况，并及时动态更新；在校内统一门户网站发布中层领导人员任免、考核，挂职通知等 5 篇。

在官方网页上定期公布我校人员基本情况，包括专任教师数量、职称、学历等数据。在招聘工作方面，通过中共佛山市顺德区委组织部主页、学校官方主页、人才招聘网站，面向社会发布高层次人才和校聘人员招聘公告和拟聘各类人员公示公告等 26 余条，公开我校用人需求、招聘条件、招聘情况等供社会公众查询。同时，人事部门公布了监督举

报电话，接受社会对拟录用应聘者的监督。

（二）学校行政事务、科研、发展规划、对外合作等一般领域的主动公开情况

1、行政事务信息公开情况

实行校务公开是我校落实科学发展、构建和谐校园的一项重要举措。凡涉及学校改革发展中的重大事项，如学校章程、各项规章制度、学校中长期发展规划、教育教学改革方案、校园规划建设等，均面向全校师生公开。2023-2024 学年我校通过数字化校园系统和纸质文件公布学校各项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信息，包括：《学校 2024 年度党委、行政工作要点》《顺德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4 年学习计划》等事关学校发展的重要内容。通过公告通知栏目向全校师生发布学校规章制度信息 15 条。同时，学校还通过教代会、工会等形式和途径向全校教职工征求意见，通报学校发展情况等，充分保障了师生的知情权和参与权。

2、科研管理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科研管理公开的信息主要包括科研管理制度和校企合作管理制度，2023-2024 学年共发布 1 个科研管理制度，3 个产教融合管理制度、1 个产教融合工作实施方案。此外科技处还主动公开国家重要科技文件 14 篇，包括《科技部等二十二部门关于印发《科研失信行为调查处理规则》的通知(国科发监〔2022〕221号)》、《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40号)》、《国务院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实施细则》的决定》、《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

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重点任务的通知》等科技政策。发布校内外重大活动新闻 6 则，包括《我校作为佛山首批中试平台建设单位获授牌并与万和集团签约中试项目》、《我校市级重点实验室、中试平台在广东-亚琛工业 4.0 应用研究中心揭牌》、《我校获颁“广东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榜十强高职院校”牌匾》、《我校作为粤港澳大湾区专利转化运用首批成员单位签约入盟》等宣传报道；校内重大科研成果 2 则，包括《我校获批立项 4 项 2024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我校 2023 年度广东省社科规划项目立项数再创新高》成果通知。

3、发展规划信息公开情况

在信息门户网站发布了学校《2022-2023 学年度第二学期课堂教学质量学生评价分析报告(顺职院发规字〔2023〕35 号)》。在学校官网主页公开了《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度高等职业教育质量报告》，创建了“双高专题网”，公开发布了学校双高建设动态、案例分享等模块，供学校师生以及其他院校学习交流。

4、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公开情况

主动公开了国际(港澳台)交流与合作的相关文件制度，以及中外合作办学、教职工因公出国(境)、外籍教师管理、境外办学项等相关信息。学校通过网上办公系统、学校中英文网页、国际学院网页等渠道发布了对外交流与合作的信息，通过英文网址、国际学院网页发布中英文重要报道 50 多条。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3—2024 学年，学校未收到师生和公众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件，所公开的信息均为主动公开。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近年来，学校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通过信息主动公开及时有效保障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满意。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的情况

学校未收到有关信息公开工作方面的举报。

六、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例如个别部门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性不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需要增强。

下一步，学校将在以下方面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提升业务工作水平。**深入领会新时代高校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意义，持续加强对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加强对校内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业务工作水平。**二是加大调研力度。**坚持“走出去”和“引进来”相结合，积极学习和借鉴其他高校信息公开工作中好的经验和做法，同时积极听取师生员工的意见和建议，优化工作方法。**三是严格监督检查。**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多形式、多渠道地接受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监督，切实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2024年12月30日